#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"奥瑞金"或"本公司"、"公司")及全体监 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及职 工代表大会。上述会议结束后,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 年第四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6层会议室以现场 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,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志 锋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 监事人数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奥瑞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同意选举黄志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会议审 议通过之日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3,反对票数0,弃权票数0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19日

附件: 简历

**黄志锋**先生,中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74年出生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陆金所咨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赢众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。2015年至今在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。2018年5月被选举为公司监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,黄志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3,600 股,与持有公司 5%以上 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, 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 询,黄志锋先生不属于"失信被执行人"。